

（二）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盱眙县马坝镇人民政府、淮安普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盱眙马坝镇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盱眙马坝镇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联合城市发展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9人，营业收入为3260.44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09.8721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企业名称：江苏联合城市发展咨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20000592576176M	注册资本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南京市秦淮区行政审批局	所属行业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2年01月27日	经营范围	咨询与调查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联合城市发展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1月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